

论《宋玉集》

〔香港〕 郑良树

战国时代，以辞赋名于世的，除屈原之外，就是宋玉、唐勒及景差了。景差赋已亡；唐勒赋残存三百数十字^①；最幸运的是宋玉，竟保存了十几篇。这十几篇赋，见于《文选》者有七篇，即《招魂》^②、《九辩》、《风赋》、《高唐赋》、《神女赋》、《登徒子好色赋》及《对楚王问》；见于《古文苑》者有六篇，即《笛赋》、《大言赋》、《小言赋》、《讽赋》、《钓赋》及《舞赋》；清季严可均编《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》，又录《高唐对》一篇；共计十四篇，为四人之中保存得最多的一位了。

《汉书·艺文志》格于体例，仅著录宋赋之篇数，无明言其篇名；因此，宋赋就在“不明不白”的情况下流传开来。西汉时代，宋赋到底有哪些篇章？魏晋时代，文人学者到底看些什么宋赋？今传宋赋，到底何时形成？都是些有趣的问题。兹略论如次，幸学者匡而正之。

一、两汉

宋玉之名，始见于太史公《史记·屈原列传》；太史公叙述屈原生平及作品后，曾附带提上几笔，云：

屈原既死之后，楚有宋玉、唐勒、景差之徒者，皆好

辞，而以赋见称，然皆祖屈原之从容辞令，终莫敢直谏。根据太史公的叙述，宋玉时代在屈原之后，并且“好辞”、“以赋见称”，看来宋玉是个辞赋家。宋玉有些什么作品，太史公并未言其篇名；不过，《史记》既然能评鹭其内容“皆祖屈原之从容辞令，终莫敢直谏”，可见太史公应该见过宋赋，并且仔细读过宋赋，只是未言及其篇名而已。

与太史公时代相仿佛的李延年，极可能也读过宋赋。《汉书·外戚传》曰：

延年性知音，善歌舞，武帝爱之，每为新声变曲，闻者莫不感动。延年侍上，起舞歌曰：“北方有佳人，绝世而独立。一顾倾人城，再顾倾人国！宁不知倾城与倾国，佳人难再得！”上叹息曰：“善。世岂有此人乎！”

歌中“倾城”、“倾国”，其出典有二：

（一）《诗·大雅·瞻卬》曰：“哲夫成城，哲妇倾城。懿厥哲妇，为枭为鸱。妇有长舌，维厉之阶。乱匪降自天，生自妇人。匪教匪诲，时维妇寺。”郑《笺》曰：“城，犹国也。丈夫，阳也；阳动，故多谋虑，则成国。妇人，阴也；阴静，故多谋虑，乃乱国。”诗中此阴静之妇女，乃一长舌婆，如枭如鸱，无教无诲，以动乱国家为能事。

（三）宋玉《登徒子好色赋》曰：“玉曰：‘天下之佳人，莫若楚国；楚国之丽者，莫若臣里；臣里之美者，莫若臣东家之子。东家之子，增之一分则太长，减之一分则太短，著粉则太白，施朱则太赤，眉如翠羽，肌如白雪，腰如束素，齿如含贝，嫣然一笑，惑阳城，迷下蔡……。’”文中的佳丽，乃楚国第一大美女，无论容貌或风姿，皆天下无双。

比较上述二典，笔者认为，李延年之“倾城”、“倾国”，与其说典出《大雅》“成国”、“乱国”，不如说典出宋赋更适当。此说若可信的话，则汉武帝时代宋赋中已有此《登徒子好色

赋》一篇，而为汉武帝及李延年所共见共晓；而今传之《登徒子好色赋》，恐不可轻易非之矣。

阮籍《咏怀》第二首曰：“倾城迷下蔡，容好结中阳。”用典亦来自宋赋；所见之宋赋，也和李延年、汉武帝所见者为同一篇。然则，此赋由来甚久，盖可断言。

到西汉末年，刘向曾经搜集及整理前朝全部的诗赋作品，将它们分五种，并将宋赋列于屈原、唐勒之后；今据班固《汉书·艺文志》，犹可考见刘向整理及分类之梗概^③，可见刘向肯定读过宋赋。实际上，刘向不但读过宋赋，恐怕也提过宋赋的《九辩》。《楚辞》为刘向所纂集，王逸《楚辞章句》篇首目录首行曰：“汉护左都水使者光禄大夫臣刘向集，后汉校书郎臣王逸章句。”即知《楚辞》之纂集成书，刘向居首功。王逸在《九辩》篇首题辞下说：

宋玉者，屈原弟子也。闵惜其师忠而放逐，故作《九辩》以述其志。至于汉兴，刘向、王褒之徒咸悲其文，依而作词，故号“楚词”。

根据王叔师这几句话来推测，刘向似乎也认为《九辩》为宋玉作品；因为悲悯文章写得悽楚动人，所以仿效自作，并把此类作品归类为“楚词”。盖刘向编纂《楚辞》时，将宋玉此篇文体风格类同之《九辩》编入书中，又附入自己之仿作，然后总其书名为《楚辞》耳。刘向曾整理诗赋，并将宋赋列于屈、唐之后，则刘向拔擢宋作《九辩》于《楚辞》内，当是极可能之事。此说若成立，则刘向当是提及宋赋篇名之另一汉人。

班固《汉书·艺文志》列宋赋于屈、唐之后，云：“宋玉赋十六篇。”《注》曰：“楚人，与唐勒并时，在屈原后也。”

《汉志》乃因承刘氏父子《七略》而作，班固知宋赋有十六篇之多，恐怕也是因承自刘氏父子；所以，应该这么说，自刘向父子以后，宋赋有十六篇之多，乃当时学者所共知共晓者。

刘向及班固所提宋赋，到底是哪十六篇？除《九辩》及《登徒子好色赋》外，其他恐已难考。

东汉傅毅撰有《舞赋》，其文曰：

楚襄王既游云梦，使宋玉赋高唐之事，……谓宋玉曰：

“……。”玉曰：“……。”王曰：“试为寡人赋之。”玉曰：“唯唯。”……

这是历代文人学者最早提到宋玉为楚王作赋之作品。根据傅毅之文字，可知宋赋十六篇之内，必定有以宋玉与楚王问对为体裁之赋作。傅赋又曰：“使宋玉赋高唐之事。”考今传《高唐赋》开首即云：

昔者，楚襄王与宋玉游于云梦之台，望高唐之观，其上独有云气……王曰：“试为寡人赋之。”

既云宋玉为楚王赋高唐，又载楚王与宋玉问对而作赋，可知傅毅当日所读所仿之宋赋，当为此《高唐赋》，恐无可疑。据此亦可知，当东汉之际，宋赋十六篇除《九辩》及《登徒子好色赋》之外，恐怕亦包含《高唐赋》了。

傅赋又曰：

楚襄王既游云梦……将置酒宴饮，谓宋玉曰：“寡人欲觴群臣，何以娱之？”玉曰：“臣闻……激楚、结风、阳阿之舞，材人之穷观，天下之至妙。噫，可以进乎？……”王曰：“试为寡人赋之。”玉曰：“唯唯。”

这段文字，与今传宋玉《舞赋》完全相同。

总而言之，终两汉之世，所谓宋玉作品，计有十六篇之多；就中所可知者，有《九辩》、《登徒子好色赋》及《高唐赋》三篇；至于《舞赋》，亦可能在此十六篇内。

二、魏晋

到了三国魏，曹植写了《洛神赋》；其《序》曰：

黄初三年，余朝京师，还济洛川，古人有言斯水之神，
名曰宓妃。感宋玉对楚王说神女之事，遂作斯赋。

据此《序》，曹子建盖读过宋玉一篇有关神女之赋作，其文亦採“对楚王问”之方式作成，盖无可疑。今传宋赋有《神女赋》一篇，是否当年曹子建所见者，颇难论断；不过，在曹植之时代，宋赋十六篇中有《神女赋》一篇，而为曹植所曾披阅者，则可断言。

到了晋代，湛方生、陸冲、李充及王凝之皆有《风赋》之作^④；诸人之作，皆与今传宋玉《风赋》同题。如果诸人之作皆模仿宋赋，那么，宋赋十六篇作品，晋代又知有《风赋》一篇矣。

三、南北朝

南朝宋代之时，谢惠连撰有《雪赋》，曰：“楚谣以幽兰偕曲。”此处所谓“幽兰”之楚国歌谣，李善《注》谓乃典出宋玉《讽赋》。《讽赋》曰：

臣尝出行……独有主人女在，置臣兰房之室……臣援而鼓之，为《幽兰》、《白雪》之曲。

谢惠连“幽兰”之“楚谣”，即宋赋中之“幽兰”曲；谢惠连篇题“雪”字，或与宋赋中“白雪”之曲有关；然则李说恐信而有征。据此，当南朝宋时，宋赋十六篇中有《讽赋》一篇，与今传者相合，而为谢惠连所披阅者，盖可信矣。

南朝齐代，王融撰有《拟风赋》，谢朓撰有《风赋》^⑤；梁代之沈约，亦撰有《拟风赋》^⑥。诸人之作，或者与今传宋玉《风赋》同题，或者标明模拟前人之作；如果他们是模仿宋赋，或者以宋赋为拟作之对象，那么，在南朝之齐、梁两代，宋赋十六篇作品中，依然流传有《风赋》一篇，与晋代相同。

梁代昭明太子萧统编《文选》，采录宋玉《招魂》、《九

辩》、《风赋》、《神女赋》、《登徒子好色赋》及《对楚王问》，共有七篇之多。是梁代宋赋十六篇，此七篇自在其中，殆无可疑。

尤有进者，梁代流传之十六篇宋赋，除上述七篇，今所传之《大言赋》及《小言赋》，恐怕亦在其中。其证有四：

（一）考昭明太子撰有《大言》及《细言》二诗，梁臣沈约、王锡、王规、张纘及殷钧等，亦都应令而作此二诗，诗存《艺文类聚》及《初学记》中^⑦。宋玉有《大言赋》，萧统及诸臣有《大言诗》；宋玉有《小言赋》，萧统及诸臣有《细言诗》；萧统及诸臣诗题恐怕仿自宋赋。

（二）宋玉《大言赋》曰：“跋越九州，无所容止……据地跼天，迫不得仰。”沈约《大言应令诗》曰：“隘此大汎庭，方知九垓局。穷天岂弥指，尽地不容足。”考沈约“不容足”，即宋玉“无所容止”；沈约“穷天，尽地”，即宋玉“据地跼天”；沈约“隘此大汎庭，方知九垓局”，即宋玉“据地跼天，迫不得仰”之意。窃疑沈约作此应令诗时，已见宋玉《大言赋》矣。

（三）宋玉《大言赋》曰：“据地跼天，迫不得仰。”萧统《大言》曰：“经二仪而跼蹐。”考萧统“二仪”，即宋玉之天与地；萧统“跼蹐”，即宋玉“迫不得仰”之意。然则，萧统作此诗时，盖亦已见宋玉此赋矣。

（四）宋玉《小言赋》曰：“经由针孔……视之则眇眇，望之则冥冥。离朱为之叹闷，神明不能察其情。”王锡《细言应令诗》曰：“冥冥蔼蔼，离朱不辨其实……经针孔而千日。”考王锡“经针孔”、“离朱不辨其实”二典，恐怕来自宋玉；王锡“冥冥蔼蔼”，恐怕亦本于宋玉“眇眇、冥冥”。然则王锡作此诗时，恐亦读过宋玉此赋矣。

根据上述四证来考察，萧统及诸梁臣在共作此同题诗时，宋赋十六篇除上述七篇外，尚有《大言赋》及《小言赋》二篇，而为

萧统及群臣所共知共读者，似可断言。

与萧统时代相前后的刘勰，在所撰《文心雕龙》中，提及宋赋，其篇数更多矣。试读下列诸条：

《诠赋》曰：宋玉《风》、《钓》，爰锡名号……。

《杂文》曰：宋玉含才，颇亦负俗，始造《对问》，以申其志……。

《谐隐》曰：楚襄王集，而宋玉赋好色……。

《丽辞》曰：宋玉《神女赋》云：“毛嫱鄠袂，不足程式；西施掩面，比之无色。”此事对之类也。

《比兴》曰：宋玉《高唐》云：“纤条悲鸣，声似箜篌。”此比声之类也。

《知音》曰：此庄周所以笑“折杨”，宋玉所以伤“白雪”也。

根据上述诸条，可知刘勰当年所披阅之宋赋，至少有《风》、《高唐》、《神女》、《登徒子好色》、《对楚王问》及《钓》等六篇；然则，刘勰所见宋赋又视前人多《钓赋》一篇矣。

宋赋十六篇到底何所指？其篇目为何？在隋唐之前，根据历代文人学者披阅及征引的情况，其“出现”之先后次第可列表如下（见下页）：

根据下表即知，《汉志》所谓宋赋十六篇，在南北朝结束之前，大致上已全部为文人学者所获见及征引——若《招魂》划归屈原所作，则加四篇乃足十六篇之数矣。

历代文人学者在获见宋赋时，除袭典、仿作之外，亦曾经明言宋赋之内容，甚至于抄引宋赋部分之文字；此最值得我们注意者。如：

（一）傅毅《舞赋》曰：“楚襄王既游云梦，使宋玉赋高唐之事……王曰：‘试为寡人赋之。’玉曰：‘唯唯。’”考今传宋

(三) 曹植《洛神赋·序》曰：“感宋玉对楚玉王说神女之事，遂作斯赋。”今传宋玉《神女赋》，乃采用“对楚王问”之写作方式，与曹植所见者全合。

(四) 刘勰《文心雕龙·丽辞》曰：“宋玉《神女赋》云：毛嫱鄠袂，不足程式；西施掩面，比之无色。”今考宋玉《神女赋》正有此四句。《比兴》又曰：“宋玉《高唐》云：纤条悲鸣，声似箜篌。”今考宋玉《高唐赋》，亦正有此二句。

上述四条，乃南北朝以前学者文人明白言及宋赋，或明言其内容，或明抄其部分文字者。

似此情形，有三种可能性。第一、宋玉本无此赋，浅人根据后人赋作伪造今本之宋赋；第二、后人赋作乃根据今本宋赋排比制成，而今本宋赋确为宋玉真著；第三、后人赋作乃依据宋赋而制作，惟宋赋原著已佚，今传者乃后人所伪托。如果是第一及第三种，则今本宋赋当然为伪作；如果是第二种，则情形完全相反矣。

就宋玉此三赋而论，第二种情形可能性最高，第一种情形最不可能，而第三种情形比较困难。无论其为第二或第三种情形，当时宋玉确有比等赋作，则可以断言。

四、隋唐

隋唐之季，宋赋之情况又是若何？《隋书·经籍志》卷四著录《楚大夫宋玉集》三卷，宋赋由篇被改为卷。《宋玉集》有什么作品？其篇卷分法若何？我们无法从《隋志》得知。

李善注解《文选》时，征引不少宋赋；爬梳李《注》，当可窥见隋唐时宋赋之梗概。据李《注》，宋赋可考者有下列诸篇：

(一) 《九辩》

卷十三潘岳《秋兴》曰：“宋玉之言曰：悲哉！秋之为气也！萧瑟兮草木摇落而变衰。慄慄兮若在远行。登山临水送将

归。”李《注》曰：“已上，皆宋玉《九辩》辞。”

（二）《高唐赋》

卷一班固《东都赋》、卷二张衡《西京赋》（四次）、卷三《东京赋》（二次）、卷四《南都赋》、卷七扬雄《甘泉赋》（二次）、司马相如《子虚赋》、卷八《上林赋》（二次）、扬雄《羽猎赋》（三次）、卷九班彪《北征赋》、卷十一王延寿《鲁灵光殿赋》（二次）、卷十二郭璞《江赋》（三次）、卷十四鲍照《舞鹤赋》、卷十五张衡《思玄赋》、卷十六潘岳《闲居赋》、江淹《恨赋》、《别赋》、卷十七陆机《文赋》、傅毅《舞赋》、卷十八嵇康《琴赋》（三次）、卷二十一应璩《百一诗》、卷二十三阮籍《咏怀》、卷二十四潘尼《赠陆机出为吴王郎中令》、卷二十六谢灵运《道路忆山中》、卷二十七谢朓《休沐重还道中》、卷二十九棗据《杂诗》、卷三十一江淹《杂体诗》（二次）、卷三十四枚叔《七发》（三次）、曹植《七启》（二次）、卷三十五张协《七命》、卷三十九枚叔《上书重谏吴王》、卷四十三孙楚《为石仲容与孙皓书》、卷四十四陈琳《为袁绍檄豫州》、卷五十七谢庄《宋孝宣贵妃诛》；上述诸篇李善《注》皆引本篇。

（三）《风赋》（或作《讽赋》）

卷七扬雄《甘泉赋》、卷十一王粲《登楼赋》、卷十三谢惠连《雪赋》、谢庄《月赋》、卷十六司马相如《长门赋》、卷十八马融《长笛赋》、成公绥《啸赋》、卷二十曹植《上责躬应诏诗表》、卷二十一粲《咏史诗》、颜延年《秋胡诗》、卷二十七魏文帝《燕歌行》、卷二十八《乐府诗》（二次）、卷二十九《古诗十九首》、卷三十四枚乘《七发》、曹植《七启》（二次）、卷三十五张协《七命》、卷四十陈琳《答东阿王笺》、卷四十七王褒《圣主得贤臣颂》、卷五十九王中《头陀寺碑文》；上述诸篇李《注》皆引本赋。

(四) 《登徒子好色赋》

卷十一鲍照《芜城赋》、卷十五张衡《思玄赋》、卷十六司马相如《长门赋》、卷十九曹植《洛神赋》、卷二十《责躬诗》、卷二十二谢灵运《游赤石进帆海》、卷二十三阮籍《咏怀》、卷二十四陆机《赠冯文罴》、卷二十八《日出东南隅》、卷三十谢朓《和伏武昌登孙权故城》、卷五十七颜延年《陶征士诔》；上述诸篇李《注》皆引本赋。

(五) 《对问》

卷十八嵇康《琴赋》（三次）、卷二十九张纯《杂诗》、卷三十鲍照《翫月城西门廨中》、卷四十陈琳《答东阿王笺》、卷五十七潘岳《夏侯常侍诔》；上述诸篇李《注》皆引本赋。

(六) 《笛赋》

卷二张衡《西京赋》、卷四《南都赋》、卷五左思《吴都赋》、卷十潘岳《西征赋》、卷十一鲍照《芜城赋》、卷十五张衡《思玄赋》（二次）、卷十六司马相如《长门赋》、卷十七陆机《文赋》、王褒《洞箫赋》（二次）、卷十八马融《长笛赋》、嵇康《琴赋》、成公绥《啸赋》、卷二十三潘岳《悼亡诗》、卷二十九《古诗》、曹植《杂诗》、张纯《杂诗》、卷三十鲍照《翫月城西门廨中》、卷三十一刘铄《拟古》、卷三十四枚乘《七发》、曹植《七启》；以上诸篇李《注》皆引本赋。

(七) 《大言》

卷八扬雄《羽猎赋》、卷十五张衡《思玄赋》、卷三十一江淹《杂体诗》；以上诸篇李《注》皆引本赋。

上述七篇的部分文字皆见引于李善《文选注》，然则，此七篇乃当日李善所获见而为《宋玉集》之部分篇章，盖可断言矣。若与前人相较，李善所见者又多《笛赋》一篇；此盖为《汉志》所谓“宋赋十六篇”中之一篇，亦为《隋志》所载《宋玉集三卷》中之一篇，惜南北朝以前文人学者不曾提及耳。

除上述七篇外，李善《注》亦引《宋玉集》之文字；如：

（一）卷三十四枚乘《七发》李《注》曰：“《宋玉集》：‘宋玉与登徒子偕啜钓于玄渊。’”

《二》卷五十五陆机《演连珠》李《注》曰：“《宋玉集》：‘楚襄王问于宋玉曰：先生有遗行与？宋玉对曰：唯。然有之。客有国中属而和者数千人……。’”

以上第一条李《注》所引《宋玉集》，乃今本《钓赋》之文字；第二条乃今本《对楚王问》；然则，隋唐之际，今传的所有宋赋^⑧——《文选》所选之七篇，《古文苑》所录之六篇，已全部为时人所获睹矣！

《对楚王问》及《钓赋》既都在《宋玉集》之中，可见隋唐时三卷本《宋玉集》应该保存得相当完整。《对楚王问》乃《文选》所录宋赋最后一篇（在卷四十五），于《宋玉集》中当在卷二；《钓赋》乃《古文苑》所录最后第二篇，于《宋玉集》中应在卷三；似此推论若恰当，则隋唐时《宋玉集》份量相当可观，而且亦相当完整。而此《宋玉集》之渊源，恐可上溯颇远矣。

在李唐以前，《文选》所录宋赋恐怕不止一种传本。比如《高唐》，《文选》卷十九既已采录，卷三十一江淹《杂体拟潘岳述哀诗》李《注》引《宋玉集》曰：

楚襄王与宋玉游于云梦之野，望朝云之馆有气焉，须臾之间，变化无穷。王问：“此是何气也？”玉对曰：“昔先王游于高唐，怠而昼寝，梦见一妇人，自云：‘我帝之季女，名瑶姬，未行而亡，封于巫山之台，闻王来游，愿荐枕席。’王因幸之。去，乃言：‘妾在巫山之阳，高丘之阻，旦为朝云，暮为行雨，朝朝暮暮，阳台之下。’旦而视之，果如其言，为之玄馆，名曰朝云。”

这篇赋作，又见于《太平御览》三九九所转载的《襄阳耆旧记》之中，显然的，当时已广为流传，所以才一再被征引。此赋无论

情节或文字，与《文选》所载者有颇大之差别，应是该赋之另一传本。《文选》卷十六江淹《别赋》李《注》曰：

宋玉《高唐赋》：我帝之季女，名曰瑶姬，未行而亡，封于巫山之台，精神为草，寔曰灵芝。

李善明言为宋玉《高唐赋》，可证卷三十一所引《宋玉集》，正是《集》中之《高唐赋》矣。此《高唐赋》与《文选》所选者有相当大之差异，李善不应不知。卷二张衡《西京赋》及卷十四鲍照《舞鹤赋》李《注》并引《高唐赋》有“迁延引身”一句，为《文选》本所无；卷八扬雄《羽猎赋》李《注》曰“《高唐赋》曰：曾不可殫形。”亦为《文选》本所无；此二句皆《文选》本所无，盖李善所见另一本之佚文耳。

与《高唐赋》情形相同，李善所见《宋玉集》中之《对楚王问》亦与《文选》所录者有差异。《文选》卷五十五陆机《演连珠》李《注》曰：

《宋玉集》：楚襄王问于宋玉曰：“先生有遗行与？”

宋玉对曰：“唯。然有之。客有歌于郢中者，其始曰下里巴人，国中属而和者数千人；既而阳春白雪，含商吐角，绝节赴曲，国中唱而和之者弥寡。”

《文选》“下里”，李《注》本作“下俚”；《文选》“阳春”前无“既而”二字；《文选》“引商刻羽，杂以流征”，李《注》本作“含商吐角，绝节赴曲”，皆其例。据此，可见当时《对楚王问》亦有不同传本。

此外，《文选》卷十八嵇康《琴赋》下，李善《注》曰：

宋玉《对问》：陵阳白雪，国中唱而和之者弥寡。然，《集》中所载，与《文选》不同，各随所用而引之。宋玉《对问》曰：客有歌于郢中者，其始曰下里巴人。

李善所云《集》，即《宋玉集》无疑；李善所见《宋玉集》，与《文选》正是有所“不同”，此李善所明言者；即以李善本节所

引者，其文字与《文选》亦颇有出入，可见宋赋在当时流传颇广，以致有不同传本。

隋唐之际，《宋玉集》不但完整可观，而且尚有序文，此为后人所未考见者。《北堂书钞》卷三十三“姜桂因地”条下曰：

《宋玉集序》云：宋玉事楚怀王，友人言之宋玉，玉以为小臣。王议友人，友曰：“姜桂因地而生，不因地而辛；女因媒而嫁，不因媒而亲也。”

此文“友曰”以上恐有误夺，孔广陶校注谓《汉魏七十二家》本作“玉事楚怀王，玉言友人于王，王以为小臣，友人让玉，玉报友人书云云”。此文又见《新序·杂事五》之内，原文亦与楚襄王、宋玉有关：

宋玉因其友以见于楚襄王，襄王待之无以异。宋玉让其友，其友曰：“夫薑桂因地而生，不因地而辛；妇人因媒而嫁，不因媒而亲。子之事王未耳，何怨于我！”宋玉曰：“不然。昔者齐有良兔曰东郭逵，盖一旦走五百里，于是齐有良狗曰韩卢，亦一旦而走五百里。使之遥见而指属，则虽韩卢不及众兔之尘，若蹶迹而纵蝶，则虽东郭逵亦不能离。今子之属臣也，蹶迹而纵蝶与？遥见而指属与？《诗》曰：‘将安将乐，弃我如遗。’此之谓也。”其友人曰：“仆人有过，仆人有过。”⑨

《新序》与《书钞》所载者，恐怕是内容近似而源流略异的故事。根据《新序》，宋玉因其友见楚襄王，楚王待之如常人，宋玉不满，乃责让友人；根据《汉魏七十二家》本《书钞》，友人因宋玉见楚怀王，楚王以为小臣，友人乃责让宋玉耳。据此以观之，《新序》所载者与《书钞》所引者盖内容相近而源流不同之故事。然则，《宋玉集序》“姜桂不因地而辛”、“女不因媒而亲”下，当有东郭逵、韩卢等百余字，如《新序》所载者；《书

钞》引《宋玉集序》仅数十字，盖节录而已。

东郭逡及韩卢故事，不始见于《宋玉集序》。《战国策·齐策三·齐欲代魏》章载淳于髡游说齐王曰：

韩子卢者，天下之疾犬也。东郭逡者，海内之狡兔也。

韩子卢逐东郭逡，环山者三，腾山者五，兔极于前，犬废于后，犬兔俱罢，各死其处。田父见之，无劳倦之苦，而擅其功。

《国策》东郭逡，谓东郭之兔名逡也；韩子卢，谓韩国、韩子之犬名卢也；皆天下、海内之狡兔、疾犬。《宋玉集序》则谓“齐有良兔，曰东郭逡”、“齐有良狗，曰韩卢”，皆为齐产；与《国策》不同若此。盖淳于髡齐人而仕于齐，又以此故事游说齐王，故宋玉乃并谓齐国之产，非宋玉有意致误也。同文故事传递之痕迹，斑斑可寻。

《新序·杂事五》又有一则与楚襄王及宋玉有关的文字曰：

宋玉事楚襄王而不见察，意气不得形于颜色。或谓曰：

“先生何谈说之不扬，计画之疑也？”宋玉曰：“不然。子独不见夫玄猿乎？当其居桂林之中，峻叶之上，从容游戏，超腾往来，龙兴而鸟集，悲啸长吟。当此之时，虽羿、逢蒙不得正目而视也。及其在枳棘之中也，恐惧而悼慄，危视而迹行，众人皆得意焉，此皮筋非加急而体益短也，处势不便故也。夫处势不便，岂可以量功校能哉？《诗》不云：‘驾彼四牡，四牡项领。’夫久驾而长不得行项领，不亦宜乎？”

《易》曰：‘臀无肤，其行赳赳。’此之谓也。”

此则文字，笔者怀疑亦当在《宋玉集序》之内。《庄子·逍遥游》说：“子独不见狸狌乎？卑身而伏，以候敖者，东西跳梁，不辟高下，中于机辟，死于罔罟。”宋玉所论者，与庄子所言甚近。庄周，宋之蒙人，其地近楚，楚威王有意聘之，故其书流传于楚国，宋玉受其影响，故造为此说。由狸狌化而为玄猿，亦故

事流播之痕迹。

《新序·杂事一》亦载楚王与宋玉之故事；文曰：

楚威王问于宋玉曰：“先生其有遗行耶？何士民众庶不誉之甚也？”宋玉对曰：“唯。然，有之。愿大王宽其罪，使得毕其辞。客有歌于郢中者，其始曰《下里》、《巴人》，国中属而和者数千人；其为《阳陵》、《采薇》，国中属而和者数百人；其为《阳春》、《白雪》，国中属而和者，数十人而已也；引商刻角，杂以流征，国中属而和者，不过数人。是其曲弥高者，其和弥寡。故鸟有凤而鱼有鲸，凤鸟上击于九千里，绝浮云，负苍天，翱翔乎窈冥之上，夫樊田之鷃，岂能与之断天地之高哉！鲸鱼朝发昆仑之墟，暴鬣于碣石，暮宿于孟诸，夫尺泽之鲋，岂能与之量江海之大哉？故非独鸟有凤而鱼有鲸也，士亦有之。夫圣人之瑰意奇行，超然独处；世俗之民，又安知臣之所为哉！”

此则故事，实际上就是《文选》所录《对楚王问》之文字；细读其文，即知受庄子影响之深，其情形与前一则相同。

笔者认为，《新序·杂事》所录三则文字，都和《宋玉集》有关。

首先，第二则《玄猿》与第三则《下里巴人》皆有庄周思想，应该是有牵连的一组文字，窃疑当是刘向整理宋玉赋时，自《宋玉赋十六篇》卷前有关之资料中采入《新序》者；至于第一则《东郭饒》，亦当在此时采入，其来源恐怕亦与前二则相同，晋代习凿齿编《襄阳耆旧传》⑩卷一曰：

宋玉者，楚之鄢人也。故宜城有宋玉塚。始事屈原，原既放逐，求事楚友景差。景差怯其胜己，言之于王，王以为小臣。玉让其友。友曰：“夫姜桂因地而生……。”玉识音而善属文，襄王好乐爱赋，既美其才，而憎之似屈原也。曰：“子盍从容，使楚人贵子之德乎？”曰：“昔楚有善歌者……其

和弥寡也。”

合《东郭饒》及《下里巴人》于一则，并冠以“宋玉者……求事楚友景差”，有关宋玉里籍、生平及葬处简单文字，其结构形式极类序文。

《隋志》所著录之《宋玉集三卷》，其卷首当有《序》一则，窃疑其序即以习凿齿此文当之耳。《书钞》引《宋玉集序》仅及“姜桂因地而生”等数语，盖一则因标题体例所限，无法多引；一则《耆旧传》底下另一则故事《下里巴人》即《对楚王问》。《宋玉集》中已有，不烦再录耳。

五、宋

三卷的《宋玉集》大概亡于唐代中叶或末叶。

促成《宋玉集》亡佚的主要原因恐怕是：《文选》选载宋赋七篇，《古文苑》六篇；所谓宋赋，绝大部分已被二书“瓜分”选刊，其未选刊者，为数甚少，所以，《宋玉集》遂失光彩。

《太平御览》引宋赋颇多，包括《九辩》（一次）、《风》（八次）、《高唐》（九次）、《神女》（三次）、《登徒子》（七次）、《对问》（四次）、《小言》（二次）、《钓》（三次）；篇数没有溢出《文选》及《古文苑》者。另一方面，所引《小言》及《钓》，其文字均与《古文苑》全合，不像前文所论李善注《文选》引宋赋，偶有征引别本宋赋之痕迹，可知宋时所见宋赋，不是《文选》所选录者，就是《古文苑》所保存者，别无他本宋玉赋可言。

据此二端以观之，《宋玉集》在入宋之前盖已亡佚矣。

注：

①1973年，山东临沂银雀山汉墓出土竹简古佚书中，有唐勒《赋》一篇，残存三百三十余字。

②《招魂》为屈原之作品，参看陈子展撰《楚辞直解》第九卷，1988年江苏古籍出版社；亦可参看马茂元主编《楚辞注释》页四八五至五三二，1985年湖北人民出版社。本文以下所论宋赋，一概不包括此篇。

③班固《汉书·艺文志》曰：“删其要以备篇籍。”据此，可知班固《汉志》之分类等，皆来自刘向。易重廉著《中国楚辞学史》页四十五亦有此说，可参。

④湛《风赋》，见《艺文类聚》一、《初学记》一引；陆、李及王三人之《风赋》，见《类聚》一引；严可均《全晋文》皆辑录四人之作，分别见于页二二六八、一九五九、一七六五及一六一二中。

⑤王《拟风赋》，见《初学记》一引；谢《风赋》，见本集内，亦见《类聚》一引。

⑥沈《拟风赋》，见《类聚》一引。

⑦逯钦立辑校《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》，亦辑存此诸家之诗作，见书内《梁诗》部分；1983年中华书局出版。

⑧严可均于《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》中所辑《高唐对》，乃后人伪作，不在本文讨论范围之内。

⑨事又见《韩诗外传》卷七，文字及情节大致相同。

⑩见《太平御览》三九九引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香港中文大学

（本文责任编辑：冯惠民）

启 事

因工作需要，经上级批准，本刊第五届编委会进行调整，其成员见本期封底。

本刊编辑部

1995.8